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陳鳳嬌

電話：05-5523152

傳真：05-5360681

電子信箱：ylhg68202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西螺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文資二字第11138070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桃園市政府文化局編印之「文化資產關我什麼事？—古蹟、歷史建築篇」點子檔連結供參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局111年2月14日桃市文資字第11100031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瞭解「文化資產保存法」有關古蹟及歷史建築相關規定，該局編印旨揭手冊，以淺顯易讀與圖文並茂方式呈現，俾使所有權人及相關權利義務人瞭解應遵行的行政程序與權利義務。
- 三、手冊電子檔敬請至桃園市政府電子書平台（<https://pse.is/3ualbe>）或該局網站（<https://pse.is/3tec3k>）下載參考。

正本：交通部臺灣鐵路管理局嘉義工務段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雲嘉區處、本縣各鄉鎮市農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（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除外）、本府所屬二級機關、本府所屬一級機關、本府各單位（本府文化觀光處除外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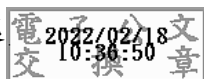
西螺地政事務所 111/02/18



1110000867



副本：本府文化觀光處



裝



訂

線

